

交通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99臺北市仁愛路1段50號
傳真：(02)2381-2260
聯絡人：李修綺
電話：(02)2349-2129
電子信箱：sophie9577@motc.gov.tw

受文者：交通部觀光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日
發文字號：交綜字第114001471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行政院新聞傳播處原函、推動《職業安全衛生法》修正(1140014711-0-0.pdf、1140014711-0-1.jpg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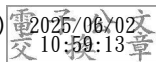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行政院函送「修正『職業安全衛生法』」政策電子圖
文說明資料案，餘如說明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新聞傳播處114年5月21日院臺聞字第1145010119號函辦理（影附原函）。
- 二、查行政院來函略以，為建構更安全健康友善之職場環境，政府推動修正「職業安全衛生法」，以工安預防全面化及職場霸凌防治法制化為重點，引導重視與落實各項安全衛生預防工作。另該院特策製旨揭說明資料，供各界推廣使用（詳如附件），爰請將旨案資訊函送所屬機關（構）及轄管單位知照，並協助推廣運用。

正本：部屬各機關(構)

副本：部內各單位(均含附件)
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新聞傳播處 函

地址：100009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承辦人：黃獻忠
電話：02-33568415
電子信箱：alhuang333@ey.gov.tw

受文者：交通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1日
發文字號：院臺聞字第114501011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協助推廣「修正《職業安全衛生法》」政策電子圖文說明資料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建構更安全健康及友善的職場環境，政府推動修正《職業安全衛生法》，以工安預防全面化及職場霸凌防治法制化為重點，引導企業重視與落實各項安全衛生預防工作，建構優質勞動力。
- 二、本院特策製旨揭說明資料，請協助推廣運用，電子檔請至本院全球資訊網「政策與計畫—政策櫥窗」項下下載，刊載時請視網頁長寬比例調整尺寸，以呈現完整圖文。

正本：各部會行總處、本院各服務中心

副本：電交 2025/05/21 11:31:23 文庫章

推動《職業安全衛生法》修正

建構更安全健康及友善的職場環境



研
修
重
點

強化源頭防災

如工程規劃須實施風險評估

加強承攬管理

如工程各級承攬人應配合
主承攬商辦理防災措施

完善職場霸凌防治

如規範明確之調查或協調
與申復處理程序

提高罰鍰上限額度

經裁罰公布單位名稱、
負責人姓名、罰鍰金額等



行政院
Executive Yuan

政策廣告

歡迎轉貼

CC BY NC ND

資料來源：勞動部

